

##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專科部學生預修大學部專業課程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104年03月11日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辦法依據「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學則」及「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附設專科部學則」辦理，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校專科部五年制四、五年級及二年制各年級學生成績達下列各款標準者，得於次學期預修大學部四技及二技課程。
  - (一)申請學期前之歷年學業平均成績皆達七十分。
  - (二)申請學期前之歷年操行成績皆達八十分。
  - (三)申請學期前之歷年體育成績皆達七十分。
  - (四)未符合前項條件，但有特殊表現經申請通過。
- 三、符合預修大學部專業課程學生，須於次學期開學前二週提出申請，經現就讀科主任核可，及欲預修大學部專業課程之系主任同意。
- 四、已申請通過得預修大學部專業課程之學生，選課須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  - (一)須於次學期選課期限內，憑已審核通過之「專科部成績優異學生預選大學部專業課程申請書」依選課規定辦理加選。
  - (二)每學期至多預選四學分。
- 五、依前條修習及格之科目學分，發給學分證明，不計入其專科部之畢業應修總學分數內，但得於入學大學部時，依科目抵免學分辦法申請抵免學分。經抵免學分後，得採計為大學部之畢業學分。
- 六、本實施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學則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。
- 七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